**重庆外语外事学院**

**第二届春季运动会学生团体操**

**竞赛规程**

一、比赛时间

渝北校区：2023年4月7 日下午

綦江校区：2023年4月13日上午

1. 参赛单位

以各二级学院为单位组织参加比赛

1. 参赛地点

渝北校区田径场，綦江校区田径场

1. 团体操比赛内容要求

1.参赛内容

比赛曲目及内容各院自行选取和编排，内容要求积极健康，主题鲜明，展现当代大学生积极向上的精神面貌，适合于开幕式集体演出。编排中禁止渲染战争、暴力、宗教信仰、种族歧视等与大学生身份不相符合的内容。

2.要求

（1）成套动作时间：成套动作时间为3—5分钟（包括进出场）；

（2）参赛人数：各二级学院限报一队，每队人数不少于100人，男女运动员性别不限；

（3）队形变化：不得少于6次队形变化。

1. 参赛程序和办法

比赛不设预赛，由得分高低排列名次，设渝北校区一等奖1名、二等奖1名、三等奖1名，优秀组织奖1名。綦江校区一等奖1名、二等奖1名、三等奖1名，优秀组织奖1名。

1. 出场顺序

采用抽签决定，比赛前由各二级学院负责人抽签决定顺序。

1. 计分方法

1.比赛采用不公开示分的方法，满分为10分，临场裁判员评分精确到0.01分。

2.评分裁判员打出的得分去掉最高和最低分后的平均分为比赛得分，最后得分高，名次列前，若得分相等，以该队最高评分高者列前；再相等以第二评分高者列前；再相等，名次并列，下一名次为空额。

八、评分标准

（一）评分标准

1.动作创编及音乐特色（2分）

动作编排要有主题，要结合自己队伍的特点，做到有新意、有创意，充分体现青春、活力、健康、向上和观赏性的特征，同时应根据音乐的节奏和风格来编排动作，动作队形设计必须符合主题。

2.动作完成（4分）

所有动作都应完美完成，整齐划一、充分体现团队的一致性，配合默契。动作完成清楚、准确，动作节奏变化强弱分明，保持良好的身体形态。

3.队形变化巧妙，衔接自然流畅、整齐划一。（1分）

4.表演及总体印象（1分）

包括表现力、感染力、自信力等整个团队的精神面貌。成套动作的技术技巧，团队配合的默契度以及现场表现效果等方面的总体感觉。

5.服装、道具（1分）

服装整齐、整洁大方，样式不限，禁止穿有描绘战争、暴力、宗教信仰、种族歧视等与大学生身份不相符合的内容；不得露出身体隐私部位和内衣。

6.进出场形式新颖（1分）

（二）扣分事项

1.时间不足或超时，每多余或少于5秒扣0.01分，累计扣除。（在最后得分中扣除）

2.人数不足100人时，每少1人扣0.01分，累计扣除。（在最后得分中扣除）

1. 奖励

本次运动会团体操比赛对获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的集体颁发奖杯，获优秀组织奖的集体颁发奖牌。团体操比赛名次不计入运动会团体总分。

本规程解释权归运动会组委会，未尽事宜另行通知。

重外第二届春季运动会竞赛委员会

 2023年3月8日